

采购项目编号：YZZBAK-2026-01.1B1

# 钟宝初级中学教师办公桌椅及学生壁柜 采购项目(二次)



##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单位：镇坪县钟宝初级中学

采购代理机构：易臻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日期：二〇二六年二月

# 目 录

第一章 磋商公告

第二章 磋商须知

第三章 商务条款

第四章 合同主要条款

第五章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第六章 磋商响应文件基本格式

# 第一章 磋商公告

## 项目概况

钟宝初级中学教师办公桌椅及学生壁柜采购项目(二次)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易臻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安康市高新区现代城 32 号楼 B 单元 2506 室）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6 年 02 月 28 日 14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YZZBAK-2026-01.1B1

项目名称：钟宝初级中学教师办公桌椅及学生壁柜采购项目(二次)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284,980.00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钟宝初级中学教师办公桌椅及学生壁柜采购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284,98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284,98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 (单位)	技术规格、 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 (元)
1-1	其他办公设备	其他办公设备	1(批)	详见采购文件	284,98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0 日历天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钟宝初级中学教师办公桌椅及学生壁柜采购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2)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3) 《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4)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 号）；(5)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 号）；(6)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

（国办发〔2007〕51号）；（7）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8）《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9）《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10）《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11）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相关政策、业务流程、办理平台（详见<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12）《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13）《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绿色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陕财办采〔2021〕29号）；（14）《陕西省财政厅陕西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首台（套）及创新产品有关事项的通知》（陕财办采〔2021〕17号）；（15）《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关于落实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政策有关事项的通知》（陕财办采函〔2022〕10号）；（16）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钟宝初级中学教师办公桌椅及学生壁柜采购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登载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其他合法组织登记证书、自然人只须提交身份证）；
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只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自述材料）；
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5. 提供2025年1月至今任意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提供2025年1月至今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6. 提供上一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成立时间至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企业财务报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
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投标企业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

函。供应商自行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国家统计局关于印发〈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的通知》国统字（2017）213号、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自行划分，若声明与实际不符须承担相应责任。

###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6年02月10日至2026年02月14日，每天上午09:00:00至12:00:00，下午14:00:00至17:00:00（北京时间）

途径：易臻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安康市高新区现代城32号楼B单元2506室）

方式：现场获取

售价：0元

###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6年02月28日14时0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易臻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安康市高新区现代城32号楼B单元2506室）

### 五、开启

时间：2026年02月28日14时0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易臻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安康市高新区现代城32号楼B单元2506室）

###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 七、其他补充事宜

注：投标人携带单位介绍信及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红章）进行投标登记并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

###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镇坪县钟宝初级中学

地址：镇坪县钟宝镇旧城村二组

联系方式：18992555261

####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易臻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安康市高新区现代城32号楼B单元2506室

联系方式：17349397782

####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薛工

电话：17349397782

易臻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02月09日

---

**本项目成交服务费：**

成交单位应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参照《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号）、《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厅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降低部分建设项目收费标准规范收费行为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11〕534号）以及财政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18〕2号）的规定，向易臻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缴纳成交服务费。

开户名称：易臻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安康分公司

银行账号：2607060409200075080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康高新支行

## 第二章 磋商须知

### 一、总则

本次招标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及国家现行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1.1 采购人：镇坪县钟宝初级中学

1.2 采购代理机构：易臻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2. 合格的投标人、合格的服务

##### 2.1 合格的投标人

（一）基本资格条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二）特定资格条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登载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其他合法组织登记证书、自然人只须提交身份证）；

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只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自述材料）；

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5. 提供 2025 年 1 月至今任意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提供 2025 年 1 月至今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6. 提供上一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成立时间至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企业财务报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

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投标企业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供应商自行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国家统计局关于印发〈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的通知》国统字〔2017〕213 号、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文件自行划分，若声明与实际不符须承担相应责任。

**注：投标人要保证在磋商响应文件中仍有上述资质复印件并加盖公章。上述资质复印件必须与投标文件分开单独装袋递交，以便磋商时进行资格审查。（缺少其中任何一项或**

有一项达不到要求、包括证件的有效性、是否进行年检、是否在有效期内等，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并通过二维码扫描查询有效性），经审查，不合格的供应商按废标处理。

2.1.3 供应商须从采购代理机构购买磋商文件并登记备案，未从采购代理机构购买磋商文件并登记备案的潜在供应商均无资格参加磋商。

2.1.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2.2 合格的货物与服务

2.2.1 投标所提供的有关服务，均应来自上述 2.1 条款所规定的合格投标人。

2.2.2 货物系指供应商按磋商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相关的货物。

2.2.3 服务系指磋商文件规定的，供应商须承担的与投标货物有关的辅助服务，如包装、运输、保险、技术培训、售后服务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3. 投标费用

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

## 二、磋商文件

### 4. 磋商文件构成

磋商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第一章 磋商公告；

第二章 磋商须知；

第三章 商务条款；

第四章 合同主要条款

第五章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第六章 磋商响应文件基本格式。

### 5. 磋商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5.1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磋商采购单位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磋商采购单位在提交首次文件截止时间 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投标单位；不足 5 日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5.2 任何要求对磋商文件进行澄清的投标单位均应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期 3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单位所要求澄清的内容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投标单位在规定的时间内未要求对磋商文件澄清或提出疑问的，将视其为无异议。对磋商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磋商小组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

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单位。

5.3 采购代理机构对磋商文件的修改将以书面形式发给所有磋商文件收受人，该修改文件将构成磋商文件的一部分，对投标人有约束力。投标人在收到通知后应立即以电话、传真或其他书面形式予以确认。

5.4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文件如有实质性变动的，磋商小组应当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投标单位。

5.5 磋商采购单位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磋商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和磋商时间，并将变更时间书面通知所有磋商文件收受人。

6. 磋商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

### 三、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

#### 7. 编制要求

7.1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严格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和提供磋商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使磋商响应文件对磋商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如果供应商在磋商响应文件中没有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磋商响应文件没有对磋商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其磋商将被拒绝。

7.2 供应商提交的磋商响应文件（包括产品的技术资料）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磋商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书写。

#### 8. 磋商响应文件构成和格式

8.1 投标人编写的磋商响应文件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部分，请按磋商文件提供的相应格式并依照下列顺序编写：

- 一、响应函
-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三、磋商报价表
- 四、分项报价表
- 五、商务响应偏离表
- 六、货物说明一览表
- 七、技术规格响应偏离表
- 八、资格证明文件
- 九、投标方案说明及服务承诺
- 十、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 十一、其它证明材料

8.2 投标人应按照本须知第 8.1 条的内容及第六章提供的格式编写响应文件，不得缺少磋商文件要求填写的表格或提交的资料。

8.3 投标人应将报价文件按本须知第 8.1 条规定的顺序编排、并应编制目录，装订成册。

### 9. 磋商报价

9.1 投标报价为完成本项目所要求货物与服务的全部内容、中标服务费及国家按现行税收政策征收的一切税费。

9.2 投标人须对货物与服务要求进行完整报价。采购人拒绝只对部分货物与服务要求进行报价的投标。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的投标分项报价表上标明对本次磋商拟提供货物与服务的单价和总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9.3 投标分项报价表上的价格应按下列要求分项填写：

9.3.1 所供货物与服务的分项报价

9.3.2 其他费用

9.3.3 所有根据合同或其它原因应由投标人支付的税款和其它应交纳的费用都要包括在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报价中。

9.5 本项目采购预算为：**贰拾捌万肆仟玖佰捌拾元整（¥：284,980.00 元）**，磋商报价大于采购预算时按废标处理。

9.6 投标人不得以低于成本的报价参加磋商，投标人的磋商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人的报价，经磋商小组质询后不能在规定时间内说明理由，或说明理由经磋商小组认为不成立，则按无效标处理。

### 10. 磋商货币

11. 投标人提供的货物与服务一律以人民币报价。

### 12. 磋商有效期

12.1 磋商有效期为磋商之日起**九十（90）个日历日**（成交投标单位的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与合同有效期一致）。投标人的磋商有效期比磋商文件规定短的将被视为非响应性磋商而予以拒绝。

12.2 在特殊情况下，在原磋商有效期期满之前，招标采购单位可征得投标人同意延长磋商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提交。

### 13. 磋商响应文件的制作和签署

13.1 供应商应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正本1份和副本1份**、电子版(U盘)1份随正本封装，且与文字版一致。每套磋商响应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当正本和副本不

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13.2 磋商响应文件封面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投标文件须逐页盖章（注：正副本须统一加盖红色鲜章），其中注明签字盖章的必须严格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执行，如有遗漏视其为无效响应文件。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在投标文件中须同时提交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13.3 磋商响应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应分别单独采用A4纸胶粘装订成册，装订应牢固，不易拆散，不得夹页、换页，不得采用活页装订，应编制目录，字迹应清晰易于辨认，文件编制应符合8.1至8.3项要求。

13.4 除投标单位对磋商响应文件错处做必要修改外，磋商响应文件不得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必须由投标单位的法人或其授权代表在修改处签字并加盖公司公章后才有效。

13.5 磋商响应文件因表述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单位负责。

#### 四、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

##### 14. 磋商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 投标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分开包装，封套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或“副本”字样。封口处缝粘贴密封封条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2) 标记要求：

- ① 清楚标明“递交至易臻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② 注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和“在 2026年02月28日14:00 时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
- ③ 标明供应商名称、地址及加盖供应商公章；

(3) 资格证明文件单独装袋（上面标明项目名称及投标供应商名称）；

##### 15. 磋商截止日期

15.1 投标人应在不迟于磋商文件中规定的磋商截止时间将磋商响应文件递交至采购代理机构。

15.2 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按本须知第 5.3 条规定，通知因修改磋商文件而适当延长磋商截止期。在此情况下，招标采购单位和投标人受磋商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期。

##### 16. 迟交的磋商响应文件

16.1 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磋商截止期后送达的任何磋商响应文件。

##### 17. 磋商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7.1 投标人在递交磋商响应文件后，磋商截止时间前，可以修改或撤回其磋商响应文件。但投标人必须在规定的磋商截止期之前将修改或撤回的书面通知递交到采购代理机构。

17.2 投标人的修改或撤回通知书应按本须知第 14 条规定密封、标记和递交，并在内层封套上加注“修改”或“撤回”字样。

17.3 在磋商截止日期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磋商响应文件做任何修改。

17.4 从磋商截止期始至磋商文件确定的磋商有效期期满这段时间内，投标人不得撤回其磋商响应文件，否则其磋商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五、磋商与评审

### 18. 文件开启和评审

18.1 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磋商、文件开启、评审工作。

18.2 采购代理机构在规定的的时间和地点组织磋商，投标单位须委派代表参加，参加磋商的授权代表携带相关资质证件并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

18.3 开标时，由供应商自行查验其递交的纸质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投标文件是否被开启、原始密封是否完好，查验完毕签字确认。各供应商对密封查验结果自行负责，不相互查验及提出质疑。

18.4 拆封后，采购代理机构录入投标单位“磋商报价表”中的全部内容。各投标单位的授权代表分别签字确认。

18.5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磋商会议现场做磋商记录。

### 19. 磋商小组

19.1 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及有关评审专家或采购人推荐人员组成。

19.3 磋商小组负责磋商工作，对磋商响应文件进行审查和评估，并向招标采购单位提交书面评审报告，推荐成交候选人。

19.4 文件开启后，直到向成交的投标人授予承包合同为止，凡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磋商的有关资料及授标意见等内容，磋商小组均不得向其他投标人及与磋商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 20、磋商办法及内容

#### 20.1 磋商原则：

- (1) 坚持磋商机会均等，信息公开，公平竞争的原则。
- (2) 坚持竞争性、经济实效性和公平性原则。
- (3) 综合评估，择优选择资质齐全的、服务方案优、业绩好、服务有保证的成交单位。

#### 20.2 磋商程序：

磋商的全过程分为密封查验、资格审查、第一次报价、符合性评审、磋商过程、第二次报价、最终评审七个阶段。第一次报价与最终报价均采用集中报价形式（不予公开）。

通过资质审查合格的各投标单位，只有在磋商响应文件及磋商承诺符合磋商文件要求和满足技术、商务需要的才有最终报价和评审的机会。磋商小组按其最终承诺和报价内容，推荐成交候选单位排序。

20.2.1 第一次报价：由参加竞争性磋商的各投标单位分别对响应文件中磋商报价书面确认（不予公开）。

20.2.2 符合性评审：主要对各投标单位资格以及响应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符合性的审定。投标文件不响应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出现下列情况的按废标处理。

1、资质有效性评审：本次磋商所要求的必备资质证明文件，缺其中一项或某项达不到磋商要求，均按废标处理。

1) 资格审查标准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审标准
1	有效的主体资格证明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登载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其他合法组织登记证书、自然人只须提交身份证）；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只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3	专业技术书面声明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自述材料）；
4	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5	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	提供 2025 年 1 月至今任意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提供 2025 年 1 月至今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6	财务审计报告	提供上一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成立时间至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企业财务报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
7	联合体、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投标企业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供应商自行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

	(GB/T4754-2017)、《国家统计局关于印发〈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的通知》国统字(2017)213号、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自行划分,若声明与实际不符须承担相应责任。
<b>注:以上资料须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单独装袋递交,以备审查。审查不合格的投标供应商将视为非响应投标,不再进入后续评标阶段。</b>	

1、符合性评审:本次磋商中投标人所投服务要完全响应磋商文件中的商务要求和技术要求,未完全响应的,均按废标处理。

序号	审查因素	备注
1	投标文件组成和格式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2	投标文件中供应商公章、法定代表人签字齐全,或签字人具有法定代表人有效授权书;	
3	交货期限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4	投标有效期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5	投标报价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6	其他情况:符合磋商文件或法律法规有关规定的其他情形;	
备注:符合性审查不合格的投标单位不得进入下一评审环节。		

(3)磋商小组在对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磋商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 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磋商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磋商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磋商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递交。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 20.3 磋商过程

(1)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 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2)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 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 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3) 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4) 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磋商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 20.4 最终报价

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服务内容和要求的，磋商结束后，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应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服务内容和要求，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终方案或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 3 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最终报价是供应商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 21. 磋商响应文件的详细评审

21.1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21.2 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

21.3 评分细则：

评审总分为 100 分，具体分值如下：

1	价格评审 (30 分)	30 分	以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最后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30 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最后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最后报价)×30
2	商务响应 (5 分)	5 分	经过有效性和符合性审核合格的单位,对付款、交货、验收、售后服务及投标响应等方面进行响应,全部满足的计 5 分。
3	技术方案 评审 (42 分)	15 分	1. 针对本项目提供完善的总体实施方案、基本功能及系统介绍、项目技术解决方案是否满足功能要求,并提供证明文件。完全响应且有详细说明的计 9~15 分,基本响应比较详细说明的计 4~8 分,基本响应未做详细说明的计 0~3 分。
		12 分	2. 提供人员配备情况及相关证明资料。根据人员配备满足项目实施情况及证明材料计 8~12 分,人员配备满足项目实施情况但证明材料不齐的,计 4~7 分,人员配备不能满足项目实施的,计 0~3 分。
		5 分	3. 所投产品及配件货源渠道正常,提供产品来源渠道合法

			的证明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销售协议、代理协议、生产厂家授权书等且加盖生产厂家鲜章），计 0~5 分。
		10 分	4. 有详尽的组织供货方案，具有系统性、完整性、科学性，能够保证设备供货并达到各项设计及国家规范要求计 6~10 分；有组织施工方案，满足采购文件要求计 3~6 分；组织施工方案一般，有偏离计 0~3 分。
4	履约能力（4 分）	4 分	以合同的形式提供投标人近三年（2023 年 2 月至今）类似项目业绩，每一份计 2 分，计满 4 分为止。（以合同为准，须在投标文件中附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弄虚作假者取消其投标资格）
5	售后服务（19 分）	9 分	1. 针对本项目有详尽的售后方案，有明确的承诺且具体切实可行，计 7~9 分；有基本售后方案和服务承诺计 4~6 分；有售后方案和服务承诺有偏离，不满足项目要求计 0~3 分；
		5 分	2. 负责为使用单位培训操作及维护人员，并有完整的培训方案，列出详细的培训内容、培训方式等说明计 4~5 分；负责为使用单位培训操作及维护人员，有培训方案计 2~3 分；培训方案一般，没有明确计划计 0~1 分。
		5 分	为保障本项目售后服务的便利，供应商在项目所在地（镇坪县行政区域内）有售后服务机构的计 5 分，在镇坪县行政区域外，安康市行政区域内有售后服务机构的计 2.5 分，在安康市行政区域外，陕西省行政区域内的计 1 分，未提供售后服务机构的不得分（售后服务机构需提供营业执照或房屋租赁合同等能够体现相关营业场所的佐证资料、办公场所照片、售后服务机构负责人，上述有任何缺项此项不得分）。

21.4 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中必须提供与以上评分因素相关的证明材料。如果发现弄虚作假的，磋商小组将取消其磋商资格。

21.5 磋商小组对进入详细评审的供应商进行综合评分，根据得分由高到低，推荐出三名及以上成交候选单位，排名第一的为成交**供应商**。如果综合评分出现两个供应商得分相同的情况，按下列顺序排列：

- (1) 磋商价格低的；
- (2) 服务承诺优的。

21.6 磋商小组根据原始磋商记录和磋商成交结果编写评审报告，报采购人。

## 21.7 本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 21.7.1 供应商政府采购政策

#### (1) 中小企业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1) 落实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有关政策要求执行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 号）文件规定；

(2) 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根据自身情况，在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网址：<http://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自主选择金融机构及其金融产品，凭政府采购中标（成交）通知书或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提出融资申请（具体程序以平台指南为准）。

#### 21.4.2 投标企业政府采购政策

(1) 监狱和戒毒企业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监狱和戒毒企业应符合《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①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符合财库〔2017〕141号规定，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② 投标供应商须按照财库〔2017〕141号规定，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以此为依据享受政府采购政策。③ 中标、成交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4) 投标供应商应如实提供以上证明文件，如存在虚假应标，将取消其投标资格。

#### 21.4.3 投标产品政府采购政策

(1) 节能产品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的规定，以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公布的最新一期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为准。

(2) 环境标志产品根据《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的规定，以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公布的最新一期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为准。

(3) 投标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中对所投标产品为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清单中的产品，在投标报价时必须对此类产品单独分项报价，计算出小计及占投标报价总金额的百分比，并提供属于清单内产品的证明资料（从中国政府采购网上下载的网页公告等），未提供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优惠明细表及属于清单内产品的证明资料的不给予优惠。

(4) 若节能、环保、环境标志清单内的产品仅是构成投标产品的部件、组件或零件的，则该投标产品不享受鼓励优惠政策。

(5) 同一标段的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部分优惠只对属于清单内的非强制类产品进行优惠，强制类产品不给予优惠。

(6) 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不重复优惠；同时列入国家级清单和省级清单的产

品不重复优惠。

(7) 获得上述认证的产品在投标时应提供有效证明材料。以上所有证明文件复印件须加盖供应商公章并注明“与原件一致”，否则不予优惠。

## 22. 价格优惠比例

符合磋商采购文件规定的小微企业、监狱企业优惠条件的投标单位，价格给予 10% 的扣除（不重复优惠，最高为 10%），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 22.1. 确定成交单位

采购人按照磋商小组推荐的成交候选人排名顺序确定成交单位。采购代理机构将成交结果通知所有未成交的投标单位。

## 六、授予合同

### 23. 中标通知书

23.1 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采购人的定标复函后，按规定时间向成交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23.2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 24. 中标服务费

24.1 采购代理服务费等/中标服务费的数额及缴纳方式：

24.2 中标供应商在领取《中标通知书》之前，应向易臻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缴纳中标服务费。

24.3 中标服务费按照原国家计委《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标准详见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计价格[2011]534号文件计收。

24.4 中标服务费，可以采取现金、支票、银行汇票、电汇、网银等方式缴纳。

### 25. 签订合同

25.1 成交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之后的 25 天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5.2 如果成交人没有按照上述第 24 条或第 25.1 条规定执行，招标采购单位将有充分理由取消该成交决定，并不予退还其磋商保证金。在此情况下，招标采购单位可将合同授予综合得分排序名列下一个的投标人，或重新组织采购。

### 26. 其他

26.1 竞争性磋商项目实行竞价报价，报价后，磋商小组依据采购需求，各磋商供应商报价应逐次降低，本次报价超过上次报价为无效报价，如每轮报价中出现相同报价的，可再次报价，直至产生磋商小组认为最优产品及报价

26.2 磋商时，当报价均超出预算限额或均低于公认的制作成本时，磋商小组有权决定是否进行第三次报价或本次竞争性磋商失败。若第三次报价仍超预算，采购单位又无力追加，磋商小组可宣布本次竞争性磋商失败。

26.3 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结束后参加磋商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采购代理机构应取得采购单位同意后，按照以下原则处理：

（1）竞争性磋商文件没有不合理条款、竞争性磋商公告时间及程序符合规定的，同意继续进行竞争性磋商或改用其它方式采购。

（2）竞争性磋商文件存在不合理条款的，磋商程序不符合规定的，应按无效处理，并责成采购代理机构依法重新组织磋商工作。

### 26.3 拒绝商业贿赂

投标人必须填写一份《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格式见第六章）编制在磋商响应文件中，同时保证磋商响应文件正、副本中都有且一致。

## 七、质疑与投诉

### 30、质疑及投诉

#### 30.1 质疑

（1）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属于采购程序问题的，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属于采购需求的（包括资质要求、技术指标、参数、评分办法等），应向采购人提出质疑；

（2）提出质疑的投标人应当是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的投标人。

（3）潜在投标人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采购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采购文件（以投标人填写报名登记表的时间为准）起7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提出。

（4）投标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包括下列内容：

- ① 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②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③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④ 事实依据；
- ⑤ 必要的法律依据；
- ⑥ 提出质疑的日期。

（5）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6）投标人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和投诉。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

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7) 采购人负责投标人质疑答复。采购人委托采购代理机构采购的，采购代理机构在委托授权范围内作出答复。

(8) 接收质疑函的方式和联系方式：

① 接收质疑函的方式：书面递交质疑函纸质版（当面递交）或 PDF 格式扫描件（发至电子邮箱）

② 联系方式

采购人名称：镇坪县钟宝初级中学

地 址：镇坪县钟宝镇旧城村二组

联系方式：18992555261

采购代理机构：易臻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安康市高新区现代城 32 号楼 B 单元 2506 室

联系方式：17349397782

邮 箱：1692773853@qq.com

### 30.2 投诉

(1) 质疑投标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同级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2) 投诉人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以下简称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投标人数量提供投诉书的副本。投诉书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① 投诉人和被投诉人的姓名或者名称、通讯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② 质疑和质疑答复情况说明及相关证明材料；
- ③ 具体、明确的投诉事项和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 ④ 事实依据；
- ⑤ 法律依据；
- ⑥ 提起投诉的日期。

(3) 投诉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4) 投诉人提起投诉应当符合下列条件：

- ① 提起投诉前已依法进行质疑；
- ② 投诉书内容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 94 号令）的规定；
- ③ 在投诉有效期限内提起投诉；

④ 同一投诉事项未经财政部门投诉处理；

⑤ 财政部规定的其他条件。

(5) 投标人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但基于质疑答复内容提出的投诉事项除外。

### 第三章 商务条款

一、交货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0 日历天

二、交货地点：镇坪县钟宝初级中学（以采购人指定地点为准）

三、合同价款：各供应商应有项目总价，项目总价一次性包死，不受市场价格变化因素的影响。

四、付款方式：甲乙双方自行在合同中商榷。

五、货款支付单位为：镇坪县钟宝初级中学；

发票开具的“购货单位（人）名称”为：镇坪县钟宝初级中学。

六、履约保证

1、成交公告公示期结束后 25 天内，中标方主动与采购方联系并签订合同书，超过 25 天未签订合同书视为中标方主动放弃，由此引发的一切后果由中标方承担。

2、提供的服务及服务细节等，能满足镇坪县钟宝初级中学业务需要，若无法满足服务需求，采购方有权单方面解除采购合同，不支付任何费用，并且不承担任何责任与后果，同时追究供货方的违约责任，对采购方造成损失的可继续追偿。

3、投标文件为签订正式书面合同书不可分割的部分，供货方应履行相应的责任。

七、违约责任

1、按国家服务合同的相关法律法规执行。

2、本合作项目若因国家政策的调整不允许该项目的继续合作，竞标方应积极配合采购方严格执行国家政策与相关规定，采购方书面通知竞标方后，合同终止履行，并且不承担任何责任与后果。

3、未按合同要求提供服务不能满足服务要求，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并同时报请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对其违约行为进行追究。

八、质保期及质量标准

质保期：1 年。

质量标准：符合国家及相关行业规范要求。

## 第四章 合同主要条款

甲方（采购人）：

乙方（中标供应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相关法律，甲、乙双方就(项目名称)（政府采购计划编号），经平等协商达成合同如下：

### 一、合同文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组成合同的各项文件应互相解释，互为说明，解释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如下：

- （一）合同格式以及合同条款
- （二）中标通知书
- （三）中标供应商在评审过程中做出的有关澄清、说明、承诺或者补正文件
- （四）中标供应商响应文件
- （五）磋商文件
- （六）本合同附件

同一层次的合同文件规定有矛盾的以较后时间制定的为准。

### 二、合同的范围和条件

本合同的范围和条件应与上述合同文件的规定相一致。

### 三、合同标的

1、本合同所提供的设备内容及技术参数：

2、本合同所提供的服务项目内容及收费标准：

四、合同金额：\_\_\_\_\_ 万元，大写：\_\_\_\_\_万元。

五、付款途径：\_\_\_\_\_

六、付款方式：\_\_\_\_\_

由买卖双方合同中商榷。

## 七、交货期限

交货期限：\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八、质量保证及质保期

1、乙方提供的服务应符合国家（或行业）规定标准。

## 九、验收标准、方法：

如有异议，请于\_\_\_\_\_日内提出。

## 十、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 十一、违约条款

1、乙方延迟提供服务或设备，每延迟\_\_\_\_日，按合同金额的\_\_\_\_千分之一支付违约金。

2、一方不按期履行合同，并经另一方提示后\_\_\_\_日内仍不履行合同的，守约方有权解除合同，违约方要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若甲方因有政府和上级业务主管部门明确要求必须解除租赁合同时，应提前一个月书面告知乙方。若乙方违约或在合同有效期内单方面终止本协议，则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电信条例》相关规定对甲方进行赔偿，并承担相关责任。

3、如因一方违约，双方未能就赔偿损失达成协议，引起诉讼或仲裁时，违约方除应赔偿对方经济损失外，还应承担因诉讼或仲裁所支付的律师代理费等相关费用。

4、其它应承担的违约责任，以《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其它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为准，无相关规定的，双方协商解决。

5、按照本合同规定应该偿付的违约金、赔偿金等，应当在明确责任后7日内，按银行规定或双方商定的结算办法付清，否则按逾期付款处理。

6、任何一方在收到对方的具体说明违约情况的书面通知后，如确认行为实际存在，则应在\_\_\_\_日内对违约行为予以纠正并书面通知对方；如认为违约行

为不存在，则应在\_\_\_\_日内向对方提出书面异议或说明，在此情况下，甲乙双方可就此问题进行协商，协商不成的，按本协议争议条款解决。

## 十二、不可抗力条款

因不可抗力致使一方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采购代理机构及另一方，双方互不承担责任，并在\_\_\_\_天内提供有关不可抗力的相应证明。合同未履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可由双方协商解决。

## 十三、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发生纠纷时，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以采用下列\_\_\_\_方式解决：

- 1、提交\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 2、向\_\_\_\_人民法院诉讼。

## 十四、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可签订补充协议，所签订的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补充协议的生效应符合本合同的有关规定。合同补充条款应同时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 十五、合同保存

本合同一式\_\_\_\_份，甲方\_\_\_\_份，乙方\_\_\_\_份，采购代理机构\_\_\_\_份，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_\_\_\_份。

## 十六、其他需要补充的内容：

1、乙方应按磋商文件要求及投标文件以及乙方在投标过程中做出的书面说明或承诺提供及时、快速、优质的服务。

2、其他服务内容：

甲方：

乙方：

单位名称(公章)：

单位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签订日期：

签订日期：

## 第五章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一、项目名称：钟宝初级中学教师办公桌椅及学生壁柜采购项目(二次)。

二、采购预算：284980.00 元，超过采购预算按废标处理。

三、交货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0日历天

四、技术参数、规格：

### 办公家具参数和款式

名称	规格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屏风桌	环保板材.美观桌屏设计，独立空间，浅橡木 尺寸 1200*600*1100（长、宽±3mm，高：±1mm）	位	25		
办公椅	【颜色】 630*710*1100-1165（长、宽±1mm） 1. 优质黑色耐磨，耐磨耐用； 2. 高密度纯海绵，坐感舒适； 3. 高档五金钢板连体扶手，结实耐用，美观大方；	把	31		
办公桌	环保板材.美观桌屏设计，独立空间，浅橡木 尺寸 1400*700*760（长、宽±4mm，高：±1mm）	张	11		
茶水柜	环保板材.美观桌屏设计，独立空间，浅橡木 尺寸 800*400*800（长、宽±2mm，高：±1mm）	套	11		
办公桌	环保板材.美观桌屏设计，独立空间，浅橡木， 尺寸 1600*800*750（长、宽±4mm，高：±1mm）	套	2		
办公桌	环保板材.美观桌屏设计，独立空间，浅橡木， 尺寸 1600*700*750（长、宽±4mm，高：±1mm）	张	5		
办公沙发	3 人位韩皮沙发，实木框架 海绵填充，尺寸 1800*800*780 （长、宽±4mm，高：±1mm）	个	8		
办公沙发	1 人位韩皮沙发，实木框架 海绵填充，尺寸 800*800*780 （长、宽±2mm，高：±1mm）	套	10		
茶几大	尺寸：1200mm*600mm*450mm，（长、宽±3mm，高： ±1mm） 台面基材：钢化玻璃。钢架采用优质工业新型铝材； 经过烘干、防潮、防虫、防腐处理，抗弯力强，不 易变形化学处理.	个	2		
茶几小	尺寸：400mm*700mm*450mm，（长、宽±2mm，高： ±1mm） 台面基材：钢化玻璃。钢架采用优质工业新型铝材； 经过烘干、防潮、防虫、防腐处理，抗弯力强，不 易变形化学处理.	个	3		

转椅	1. 优质黑色耐磨，耐磨耐用； 2. 高密度纯海绵，坐感舒适； 3. 高档五金钢板连体扶手，结实耐用，美观大方； 4. R350 小马蹄电镀脚，经过静压 1136KG 标准力学测试； 5. 加厚 $\geq 2.0$ MM 厚度大飞机底盘，可以进行逍遥锁定调节； 6. 电镀拉伸 65 气杆，经过 10 万次标准上下运行测试；尺寸:650*550*1250（长、宽 $\pm 2$ mm，高: $\pm 3$ mm）	把	2		
会议条桌	环保板材. 美观桌屏设计，独立空间，浅橡木，尺寸 1200*400*750（长、宽 $\pm 3$ mm，高: $\pm 1$ mm）	张	42		
会议椅	<b>【颜色】</b> 630*710*1100-1165（长、宽 $\pm 2$ mm） 1. 优质黑色耐磨，耐磨耐用； 2. 高密度纯海绵，坐感舒适； 3. 高档五金钢板连体扶手，结实耐用，美观大方；	把	84		
文件柜	1800*850*390mm（长、宽 $\pm 4$ mm，高: $\pm 1$ mm） 钢制中二斗加厚	个	17		
订制柜子	老师办公墙柜 4800*350*350 材质国标 E1 级三聚氰胺板，桌面厚度 $\geq 16$ mm，立板厚度 $\geq 16$ mm，PVC 封边，封边厚度 $\geq 1.2$ mm	米	30		
学生储物柜	1000*900*400 加厚 2mm 冷轧钢板，环氧树脂粉末，静电粉末喷塑，磁吸柜门 9 门柜	套	39		
教室墙柜	900*300*1050 材质国标 E1 级三聚氰胺板，厚度 $\geq 16$ mm，立板厚度 $\geq 16$ mm，PVC 封边，封边厚度 $\geq 1.2$ mm	个	6		
老师讲台	800*500*1050 材质国标 E1 级三聚氰胺板，厚度 $\geq 16$ mm，立板厚度 $\geq 16$ mm，PVC 封边，封边厚度 $\geq 1.2$ mm	个	6		
三门书柜	2000*1200*400（长、宽 $\pm 4$ mm，高: $\pm 1$ mm）白橡木环保板材. 美观桌屏设计，独立空间	套	1		
打印机	国产黑白激光打印/复印机，A4 幅面	台	2		

注：供应商必须保证在磋商响应文件中明确响应参数的实际尺寸，如未明确视其未响应磋商文件做无效文件处理。

第六章 磋商响应文件基本格式

正（副）本

钟宝初级中学教师办公桌椅及学生  
壁柜采购项目（二次）

磋商响应文件

项目编号：YZZBAK-2026-01.1B1

供 应 商（盖章）：\_\_\_\_\_

法人或被委托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时 间：\_\_\_\_\_

# 目 录

- 一、响应函
-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三、磋商报价表
- 四、分项报价表
- 五、商务响应偏离表
- 六、货物说明一览表
- 七、技术规格响应偏离表
- 八、资格证明文件
- 九、投标方案说明及服务承诺
- 十、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 十一、其它证明材料

## 一、响应函

易臻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为（采购项目名称）招标采购服务的磋商公告（项目编号），签字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投标人名称、地址），提交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    份、电子版(U 盘) 1 份。

**在此，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所附投标报价表中规定的应提交和交付的服务投标总价为人民币金额数（同时用汉字大写和数字表示的投标总价）。

2. 投标人将按磋商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3. 投标人已详细审查全部磋商文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4. 本投标有效期为自开标日起    个日历日（中标人的投标文件有效期延长为与合同有效期一致）。

5. 投标人完全理解并同意贵方在磋商文件中的有关没收投标保证金和拒绝投标的条款。

6. 投标人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投标报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7. 若我方获得中标，我方保证按有关规定向贵方支付中标服务费。

8.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投标人名称（公章）：

详细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邮件地址：\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帐号：\_\_\_\_\_

年    月    日

##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投标人名称）的在下面签字或盖章（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的在下面签字的（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编号为（项目编号）的（招标项目名称）的投标，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年月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p>法人代表签字并盖章：_____</p> <p>（公章）：_____</p> <p>年 月 日</p>	<p>（法人代表身份证复印件）</p>
---	---------------------

<p>被授权人签字：_____</p> <p>职务：_____</p> <p>年 月 日</p>	<p>（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p>
--	---------------------

说明：本授权有效期自开标之日起不得少于 90 天，仅限授权代表参加磋商时提供。

### 三、磋商报价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磋商总报价（元）	交货期（天）	备注
钟宝初级中学教师办公桌及学生壁柜采购项目(二次)			
投标总报价（大写）			

投标人（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并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 四、分项报价表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总价（元）
总计（元）		¥：                      （大写）			

注：① 如果按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  
 ② 如果不提供详细分项报价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

供应商（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 六、货物说明一览表

序号	货物名称（含主要部件）	品牌	型号	主要技术参数	制造厂家	产地

注：①本表须如实逐项填写，不得空项，空缺项目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② 若货物无具体型号和注册商标的必须特别注明。各项货物详细技术性能可另页描述。

单位名称：\_\_\_\_\_（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



## 八、资格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 （一）基本资格条件：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二）特定资格条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登载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其他合法组织登记证书、自然人只须提交身份证）；
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只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自述材料）；
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5. 提供 2025 年 1 月至今任意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提供 2025 年 1 月至今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6. 提供上一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成立时间至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企业财务报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
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投标企业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供应商自行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国家统计局关于印发〈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的通知》国统字〔2017〕213 号、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文件自行划分，若声明与实际不符须承担相应责任。

## 九、投标方案说明及服务承诺

- 1、供应商针对本项目的技术方案；
- 2、售后服务承诺
- 3、履约能力
- 4、供应商认为有必要说明的问题。

## 十、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单位在此庄严承诺：

- 1、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 2、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 3、不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成交。
-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定单。
-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低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 7、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它供应商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招标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承诺单位：\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地 址：\_\_\_\_\_

邮 编：\_\_\_\_\_

电 话：\_\_\_\_\_

年 月 日

## 十一、其它证明材料

### 附件 1:

####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附件 2:

### 非联合体声明（格式）

致：易臻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公司作为本次竞争性磋商项目的投标人，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现郑重声明如下：

我公司参加本次公开招标项目为非联合体。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公司愿意接受因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应负的法律責任。

特此声明！

声明人：（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私章）

日期： 年 月 日

### 附件 3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证明资料